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主席俞红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